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5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仙坛股份”)于2020年3月2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将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品种 理财产品为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等理财产品。公司不直接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也不直接投资金融和机构发行的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理财产品,公司投资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3.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50亿元自有资金用于进行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4.投资行为授权期限 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5.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上述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6.信息披露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授权期限内,若公司在投资目的、投资品种、投资额度、资金来源、实施方式等方面符合本公告内容,则公司将不再单独披露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当出现资产减值、资产状况恶化、所投资产品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不利因素时除外),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具体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财务部根据流动资产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收益性选择合理的理财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并报董事会审批。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属内部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日常监督,并根据审慎性原则,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50亿元自有资金进行1年以内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风险可控,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管理效率,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五、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2019年4月20日、2019年5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50亿元自有资金进行1年以内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已发表核查意见。 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和2019年10月29日披露《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2019-055)。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披露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Includes data for various banks and financial products.

Table with columns: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Includes data for various banks and financial products.

Table with columns: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Includes data for various banks and financial products.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4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暂行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募集资金的规定,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该2.5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暂行规定》(证监发[2016]1326号)核准,公司向5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490,201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37.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7,959,987.2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1,272,490.2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6,487,497.05元。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和信验字(2016)第000085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like 熟食食品加工项目, 商品鸡饲养体系养殖技术改造项目, etc.

(二)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余额如下: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银行账户,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账户余额. Lists bank accounts and balances.

注: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尚有29,100.00万元未到期,银行理财账户余额380,552.5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计划 (一)募集资金闲置原因及投资目的 由于前期市场环境发生变动,公司根据市场原产品及产品价格情况,适当放缓了项目进度,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逐步推进募投项目,因此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在闲置的募集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品种基本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该2.5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资金来源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2.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以上产品不包括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风险投资的规定,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重要手段。上述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3.投资额度及授权期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选择12个月以内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的“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等起息日开始后每1天为一个投资周期,公司购买时操作较为频繁,该产品持有期限最短为1天,因此会导致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较大。 4.信息披露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在授权期限内若在投资目的、投资品种、投资额度、投资额度、资金来源、实施方式等方面符合本公告内容的情况下,公司将不再单独披露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当出现资产减值、资产状况恶化、所投资产品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不利因素时除外),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具体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投资风险 (一)投资风险 1.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投资理财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投资理财的安全性。公司将聘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属内部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日常监督,并根据审慎性原则,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公司主动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暂行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募集资金的规定,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事项。 (二)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经核查确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 仙坛股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并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时发表明确保荐意见。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仙坛股份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五、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2019年4月20日、2019年5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该4.5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已发表核查意见。 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和2019年10月29日披露《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2019-054)。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披露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Includes data for various banks and financial products.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9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0年3月31日(星期二)下午15:00至17:00,在全景网举行2019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王寿纯先生、董事、资深副总裁、财务总监

Table with columns: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Includes data for various banks and financial products.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4日